

**教育部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  
**素養教學與評量議題小組-教師培力分組第 3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21 日（星期五）上午 9 點 30 分		
會議地點	協作中心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1 號綜合大樓 3 樓)		
會議主持人	藍規劃委員偉瑩	記錄	古欣芸
出席人員	余規劃委員霖、劉規劃委員桂光、國家教育研究院洪主任詠善、協作中心吳督學兼執行秘書林輝。		
列席人員	古欣芸商借教師、劉榮盼先生。		
請假人員	卯規劃委員靜儒、任規劃委員宗浩		

**壹、 主席致詞**

**貳、 前次會議紀錄檢視確認：洽悉**

**參、 業務報告**

本議題小組關注各學習階段教師之素養培力規劃，已於 107 年 8 月 30 日邀請甄曉蘭教授來分享普高工作圈及學科中心的素養導向增能規劃，並將於 11 月開始邀請縣市政府(含六都及各類型縣市)來分享其教師培力的規劃，本次會議將就議題小組如何協助縣市及關注哪些重點進行討論。

**肆、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 8 月 30 日「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之教師培力策略」座談會後續，提請討論。

說明：1. 協助甄曉蘭教授後續推動部分。2. 座談會相關議題後續追蹤重點。

發言紀要：

藍規劃委員偉瑩：甄老師有其定見，業已次序推動，亦收到國教署加強領綱宣導之要求。本分組可持續關注蒐集現場教師反映。

洪主任詠善：甄老師如何緊扣現場教師需求，不僅使研究教師了解學科重要概念，更應能直接運用於課堂。

劉規劃委員桂光：現場教師需要了解領綱如何有效轉化成教學的課程設計。

余規劃委員霖：建議國教院可向工研院取經，從研發與行銷（業務推動）著手。希望研究員能找到可操作性方式幫助學科中心研究教師。課程模組的設計需要現場的回饋。

吳執秘林輝：學科中心可參考國中小中央輔導團運作模式，提出「年度計畫」帶領現場教師的培力增能與研發設計課程。

藍規劃委員偉瑩：建議國教院與國教署對話。建議學科中心與國教院、縣市政府局處對接，了解課發、課研俾利課推。

洪主任詠善：研究員有意願輔助支持教學系統，可於下一步佈局，但人力有限，無法同時帶起中央團與學科中心。

決 議：

1. 持續關心甄教授後續各項推動，俟需求再找其討論。
2. 建議研議結合學科中心研究教師與國教院研究員/研究教師，國教院可提案納入明年度規畫。

案由二：針對各縣市推動素養導向教師培力工作，議題小組宜關注哪些重點及如何提供協助，提請討論。

說 明：有關優先邀請縣市名單、關注層面、議題小組協助策略、討論方式，請委員惠賜卓見。

決 議：11/9 邀請桃園市、台中市、台南市、基隆市、彰化、屏東縣相關教育主管單位人員與課督，蒐集素養導向教師培力相關資料與意見，提供協助。

案由三：有關 9 月 20 日協作中心第 29 次會議「素養導向教師培力協作規劃」之後續辦理事項，提請討論。

說 明：請參考「素養導向教師培力協作規劃」專案報告簡報及主席當日裁示事項。

決 議：俟 09/26 十二年國教專案辦公室成立後，確認分工再進行討論。

伍、 臨時動議

陸、 散會：十一點三十分